

梅州市医疗保障局

梅市医保函〔2022〕88号

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双氯芬酸等药品省级带量采购和使用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直各定点医疗机构，广东省梅州监狱，中国人民解放军 96715 部队：

现将《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双氯芬酸等药品省级带量采购和使用工作的通知》（粤医保发〔2022〕33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抓好双氯芬酸、清开灵和常见病慢性病等490多个省级带量采购药品的落地实施工作。

- 附件：1.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备选药品梅州市医药机构首年预采购量明细表（详见电子版）
- 2.清开灵等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中选/备选药品梅州市医药机构首年预采购量明细表（详见电子版）
- 3.常见病慢性病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梅州市医药机构首年预采购量明细表（详见电子版）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医药服务管理科 陈繁华，联系电话：218179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医保中心。

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14日印发
